

國立屏東大學英文學位證明書/成績表申請書(僅供進修學制用)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英文姓名	
系(科)所別		畢業學年期	學年 學期
學 號		畢業年別	民 國 年 月 日
聯絡電話 (O) (H) (M)	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
	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自領取(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：請自備回郵信封

代申請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若委託他人代申請，請檢附委託書，並攜帶雙方身分證件正本以茲證明

申請事由 (必填)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畢業生 學生_____係本校 在校生，茲因_____之需， 退學生</p> <p>檢附本人原學位證書影本及護照影本乙份，懇請惠予核發</p> <p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英文學位證明書 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英文成績單 份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為禱。</p>
--------------	---

出納組收款章	進修教學組承辦人	進修教學組組長	處長
工本費合計 元	請准予用印		(請加註核可日期)

備 註

- 一、依 113.01.04 第 103 次行政會議決議：每份工本費八十元（畢業證明書及成績單分開計算）。
- 二、需信封彌封者(請勾選)，依 103.09.11 第 1 次行政會議決議：各類文件需信封彌封者，每一份酌收工本費十元。(非回郵信封)
- 三、七個工作天(不含國定假日及郵寄時間)後至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進修教學組取件。
- 四、郵寄申請者請檢附郵政匯票，收款人：國立屏東大學，併本申請表及貼足郵資(至少 36 元)之回郵信封 A4 大小乙只(若郵資不足將以平信寄出)，郵寄至本校。
(地址：屏東縣屏東市民生東路 51 號-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進修教學組。)
- 五、以上申請書之相關資料未詳實填具完整，恕不受理。
- 六、111 學年第 2 學期以後畢業者，申請紙本學位證明書可多領取數位學位證明書，請至校務行政系統→校友資訊系統確認 E-mail 信箱後，自行按下發送郵件就會寄至個人信箱。

2024-05-09

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- 英文學位證明書 份
英文成績單 份
信封彌封 份

出納組核章： 共 元

◎人工收費使用◎此聯出納組留存